

## **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十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通知于 2022 年 8 月 3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2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公司董事 7 人，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 7 人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根据通讯表决结果，会议决议通过以下事项：

1.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》。（详见公司临 2022-069 号公告）

该议案表决时，关联董事杨耀东先生、唐峰先生按规定予以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2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参与设立产业基金的议案》。（详见公司 2022-070 号公告）

该议案表决时，关联董事杨耀东先生、唐峰先生按规定予以回避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该项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3. 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。（详见公司临 2022-071 号公告）

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鲁银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2 日